檔 號: 保存年限:

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函

機關地址:板橋市四川路2段橋頭1號聯絡人:張瑜真 02-8966-9870#2402

受文者: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1年5月8日 發文字號:水十產字第10118001610號

速別: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(第2次公聽會議紀錄.doc、綜合評估分析.doc)

主旨:檢送本局101年5月2日辦理之「景美溪石碇區雙溪橋上

游右岸護岸工程」第2場公聽會會議紀錄乙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內政部 99 年 12 月 22 日台內地字第 0990248189 號函, 本次工程公聽會會議紀錄將寄送予陳述意見之土地所有權 人及利害關係人,且於需用土地人經濟部水利署之網站、 新北市政府、石碇區公所及隆盛里里長辦公處公告周知。

二、公告日期:101年5月9日起至101年5月15日止,共7日,惠請新北市政府、石碇區公所及隆盛里里長辦公處屆時協助張貼於適當公共位置供參。

正本:張正常君、張光榮君、張弘奇君

副本:經濟部水利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、新北市政府、新北市石碇區公所、 新北市石碇區隆盛里辦公處、新北市政府地政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新北市 新店地政事務所、本局規劃課、工務課、資產課